

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基于日常经营和实际业务需要，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也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 是否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否。

一、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于 5 月 16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2025-031、2025-037）。

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二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拟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二次会议事先审核了《关于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一致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专门会议审查意见如下：我们认真查阅和审议了公司提供的所有议案资料，基于独立

判断，认为本次新增关联交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新增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和实际业务需要所发生，充分考虑了交易的必要性、公允性；本次新增关联交易有利于发挥公司业务和服务优势，对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状况有着积极促进作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情形。因此，一致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本次拟增加 2025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80 万元，2025 年上半年实际发生 1,420,803.77 元。具体如下：

序号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25 年度原预计金额(万元)	新增 2025 年度预计		2025 年上半年实际发生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万元）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元）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	贵州中灵广惠医药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05	数据业务	80	数据业务	1,420,803.77
合计			105		80		1,420,803.77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贵州中灵广惠医药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91520102MA6J400T4C	党黎明	10,000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水口寺中天世纪新城三组团 E2 栋 1 单元 5 层 1、2、3、4、5、6、7、8、9 号[水口寺办事处]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互联网其他信息服务;互联网平台;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药品零售(持证经营);药品批发(持证经营);保健食品销售;食品经营(持证经营);中草药收购;中草药种植(限分支机构经营);药品进出口;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持证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持证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零售(持证经营);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运输货物打包服务;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广告设计、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不含投融资理财、投融资理财咨询业务,不得从事非法集资、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等违法金融活动,不得从事未经批准的金融活动)。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具体说明
贵州中灵广惠医药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三) 前期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方依法注册成立，合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有一定的规模，具

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本次关联交易按照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在市场化前提下，综合行业特性和地域情形，同时考虑到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遵循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进行定价，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交易的必要性。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必要的持续性经营业务，有利于提高公司和关联方资源的合理配置，充分利用关联企业已有资源，实现经济效益最大化，对公司业务发展有着积极促进作用。

（二）交易的公允性。本次关联交易按照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在市场化前提下，综合行业特性，同时考虑到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遵循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进行定价。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与本次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因此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